

简讯

县广电局 确保有线信号运行通畅

为确保广播电视信号在冰雪天气里畅通运行,太康县广播电视局工程网户部(有线台)在局党组安排下,及早投入到有线线路排查更换工作中,经过近一个月的努力,共更新老化线路3600米,修复故障放大器16台,分支器23个,有线电视可寻址箱体全部调试一遍,信号清晰率全部优良。

太康县 集中处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全省先进

全省集中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以来,太康县突出“五个强化”,对省委政法委交办的“三类”进京信访案件,认真分析,逐案解决,按照省委政法委规定期限全部提前办结,实现了办结率、回访满意率、息诉罢访率均为100%的工作目标。

太康县 认真做好弱势群体救助工作

太康县把做好农村五保、城乡低保等弱势群体救助工作作为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强化措施,严格管理,保障弱势群体的生产生活。截至目前,已拨付农村五保、城乡低保补助资金5009.8万元,补助资金已拨付至第三季度,全县弱势群体82966人得到有效保障。

太康及时部署依法处置非正常上访工作

本报讯(记者刘俊涛)11月16日下午,太康县在网通公司收听收看省、市规范信访秩序、依法处置非正常上访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后,随即召开会议,部署全县规范信访秩序、依法处置非正常上访工作,太康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雷申,副县长吴兴华出席会议。

出,一是思想认识要到位。各级各部门要认清形势,明确任务,增强做好依法处置非正常上访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二是宣传发动要到位。要通过电视、广播、条幅、宣传牌等方式,加大宣传力度,使非正常上访人员充分认识到,非正常上访不属于信访问题,是违法行为,非正常上访不但无助于问题解决,反而要受到依法追究。三是依法处置要到位。对非正常赴京赴省集体访、个

人访的要一律依法处置,对初次赴京非正常上访人员要按“三位一体”的要求进行训诫、警告、劝导教育,没有悔改表现的要进行拘留;对第二次赴京非正常上访人员由公安机关依法对其行政拘留,拘留后仍违法闹访、重复赴京非正常上访的依法对其进行劳教;对利用非正常上访进行敲诈勒索,打击报复的,公安机关要依法立案。四是责任落实要到位。按照“党委、政府负责

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各乡(镇)、各部门要加强协作配合,共同担负起规范信访秩序、依法处置非正常上访的责任。信访部门要负责非正常上访人员的认定;公安机关负责警告、行政拘留和劳教;司法机关负责法律教育转化工作。对涉及触犯刑律的非正常上访人员,公检法部门要密切配合,确保案件快侦、快捕、快诉、快判。

佳庆纺织来客门业项目签约



签约仪式现场。(刘继勇 摄)

本报讯(记者刘俊涛)11月20日上午,江苏佳庆纺织有限公司、浙江永康来客门业有限公司在太康县委综合楼会议室举行了简单而隆重的签约仪式。县委副书记任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许国民,县委常委、副县长宋志军及江苏佳庆纺织有限公司董事长胡平、浙江永康来客门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李冰出席签约仪式。县委发改委、县工业局、县招商办等10多家单位负责同志参加签约仪式。签约仪式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许国民主持。

江苏佳庆纺织有限公司投资2.4亿元10万纱锭项目和浙江永康来客门业有限公司投资6000万元年产2万套1000台挂车生产线项目落户太康,是该县招商引资、合作共赢的又一重大成果。太康县委副书记任英在签约仪式上表示,要以最大的诚意,尽最大的努力,始终秉承“为投资者着想,帮投资者盈利,促投资者成功”的宗旨,加强对签约项目的跟踪服务。各相关单位会全力做好项目推进工作,协调解决好项目建设中的一切矛盾和困难,帮助企业早开工、早投产、早见效,真正做到成本最低、效率最高、信誉最好,实现合作的互利双赢。

全县集中整治 违规生产新型墙体材料

本报讯(记者刘俊涛 通讯员王南)最近,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有关治理整顿黏土砖瓦窑厂文件精神,严厉打击各类新型墙体材料厂违法违规生产行为,太康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对违法违规生产新型墙体材料厂实施关停整顿、强制拆除等措施。太康县政府首先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型墙体建筑材料生产管理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并建立了以分管副县长为总召集人、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联席会议制度,连续3次召开由县联席办成员单位和各乡镇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的协调整治专题会议,制定关闭拆除方案和措施。该县集中全县窑厂业主,发放并讲解相关文件,使他们了解政府的决心和信心,理解支持整治工作,打消窑厂业主的消极、观望、等待心理,减少工作阻力。

开展了职责范围内违规生产黏土砖的动态巡查,监管结果逐月上报县联席会议办公室,并在新闻媒体上公示巡查监测情况,接受群众监督。对未按核准(备案)、环评等批准内容及范围生产的新型墙体材料厂,县联席办下达了《责令整改通知书》,各新型墙体厂负责人向县联席办作出了限期整改停止一切生产的书面保证。在停产整改期间,县电力部门对全县新型墙体材料厂停止供电,并加强对新型墙体材料企业用电的日常巡查,凡发现私自接电源、农电站职工徇私舞弊为企业供电行为,由纪检监察部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建设部门规定,未经确认合格的产品,不得推广使用,对生产的黏土砖一律不得进入“禁实”区,对建筑行业使用黏土砖进行建设的,坚决给予查处或没收黏土砖。县政府督查室组成督查组深入实地,对所有新型墙体厂的批准、生产等情况开展了专项督导检查活动。这些措施的实施,有效遏制了黏土砖瓦窑厂死灰复燃趋势,为全县新型墙体材料产业健康有序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千名干部职工 上街清扫积雪 11月12日,太康县公路局干部职工在清除路上积雪。11月10日至12日,太康县迎来了入冬以来的第一场瑞雪,累计雪深15毫米、雨量54.1毫米,为1993年以来同期最大降雪量。为保证群众正常出行,县直机关近千名干部职工走向街头,清理街道积雪。(王宇清 摄)

法制天地

限制“老赖”哪些高消费

最高人民法院 请公众说说看

新华网北京11月19日电(记者陈菲)酝酿已久的《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的若干规定(征求意见稿)》,19日正式与公众见面。最高法院希望通过征求社会意见的方式,对此稿进行修改完善,以更加有利于解决执行难的问题。

务,另一方面又从事各种高消费行为,严重损害了法律权威和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为加大执行威慑力度,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最高人民法院在总结各地经验的基础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法律规定,起草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的若干规定(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主要涉及限制高消费的法律依据、程序、范围、对象、监督

措施、处罚等问题。其中,限制高消费的范围是本次征求社会意见的重点问题。根据征求意见稿的规定,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限制高消费后,不得有以下自己支付费用的行为:(一)乘坐飞机、软卧列车、三等以上舱位轮船等交通工具;(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桑拿浴室、歌舞厅、高尔夫球场等高档娱乐场所进行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新建、扩建、装修

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或包租轿车;(六)外出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为自己或他人购买高额人身保险;(九)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高消费行为。征求意见稿规定,人民法院可以向有关部门或消费场所送达限制高消费裁定和协助监督函,也可以在被执行人住所地或经常居住地进行张贴,或者在相关媒体上进行公告。

省高院考评扶沟法院司法警察工作



省高级人民法院法警总队副队长孟相军一行在扶沟法院。

本报讯 11月18日上午,由省法院司法警察总队孟相军副队长带队,焦作中院司法警察支队张希同政委任组长的全省法院司法警察工作绩效考核及司法警察等级评定工作考评组一行15人来到扶沟法院进行考评验收。考评组坚持公正、公平、公开原则,从队伍建设、职责任务、装备设施、宣传调研4个方面考察验收了扶沟法院法警大队工作。经考核,扶沟法院法警大队综合得分为95.4分,达到了全省法院司法警察工作标准化单位标准。

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科学发展观,坚持“三个至上”,不断改革创新,锐意进取,坚持理论学习和法警训练相结合。在押解、看管人犯过程中未出现脱逃现象;未发生人犯被抢、自杀、自伤、自残及死亡现象;管理使用的武器装备未出现丢失、被盗现象;未出现违反法定条件和程序滥用武器、警械造成严重后果的现象;未发生违法违纪“十条禁令”或受到刑事处罚现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达到了全省法院司法警察工作标准化单位要求,得到了省法院法警总队和市法院法警支队领导一致好评。(李春相 邹鹏举 许小兰 文/图)

有问必答

已确认的分手补偿费应否给付

编辑同志: 我(今年23岁)与王某(今年28岁)恋爱多年,终因双方发现不适合对方而于2008年11月份分手。分手时,王某自愿向我出具一张3万元的欠条,欠条言明此款为分手补偿费,在2009年5月份前付清。但一直到现在,王某分文未支付给我。请问:王某已确认的分手补偿费应否给付? (读者 丽雯)

力;(二)意思表示真实;(三)不违反法律或者社会公共利益。“民事法律行为从成立时起具有法律约束力。行为人非依法律规定或者取得对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或者解除。”你和王某恋爱分手及王某自愿向你出具分手费欠条的行为,属于一种民事行为。王某是一名成年人,出具欠条时具有相应的民事行为能力,除非王某能够举证足以推翻欠条的证,证实出具欠条是在其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所为,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58条、第59条主张确认欠条无效或撤销欠条,应当推定给你分手补偿费是其真实的意思表示,且王某向你给付分手补偿费没有违反法律或者社会公共利益,因此,王某向你出具欠条自愿给予分手补偿费的意思表示,属于合法的民事行为(即民事法律行为),对你们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你有权要求王某按照约定的金额履行,王某亦应当按照欠条约定履行。

基层传真

扶沟法院 将裁判文书上网

本报讯 为进一步落实审判公开原则,增强司法透明度和信任度,自今年7月中旬扶沟县人民法院网站开通之时,该院法院就将裁判文书公开上网,制定并完善了《扶沟县人民法院网站管理办法》、《扶沟县人民法院关于实行裁判文书公开上网的规定》等一整套管理运行机制,从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该院规定,凡今年7月1日起送达的裁判文书,除调解书、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及两种特殊情况(敏感性、群体性案件或其他社会影响较大案件;一方或双方当事人明确要求不上网公布其裁判文书,确有正当理由的)经主管副院长审核可以不上网外,全部公开上网,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该院还详细规定裁判文书公开上网的范围、标准、程序、流程管理、意见反馈机制以及分工、责任等,实行裁判文书上网情况月通报制度,并将裁判文书上网工作纳入各业务部门年度绩效考核。(邹鹏举)

西华县 为“浪子”筑造新岸

本报讯 西华县法院、公安局、司法局联合做好对解除劳动教养和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工作,千方百计为“浪子”筑造新岸。5年来,该县解除劳动教养和刑满释放人员全部浪子回头,勤劳致富。以前,该县63名农民由于法制观念淡薄,走上了犯罪道路。对于这些“浪子”,如何使他们从心灵深处悔过自新走上勤劳致富路是全社会关注的问题。该县法院、司法局早在2006年就把这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认真抓好对他们的帮教工作,建立乡、村、组帮教组织,实行包村、包人目标责任制,开展形式多样的帮教活动,让情和爱渗透到“浪子”心灵深处。近年来,他们走访帮教对象972人次,解决“浪子”生产、生活实际困难568件,提供致富信息979条,先后收到帮教对象心得体会、“思想汇报”、“决心书”等书面材料496份;法院、司法局联合举办解除劳教和刑满释放人员法制学习班,并以情说法,以案说法,提高他们的法律意识和遵纪守法自觉性。他们还每年发给帮教对象“愿迎阳光走,未来属于您”纪念卡,增强“浪子”悔过自新的信心和勇气。(刘忠全 李君刚)

最高人民法院 启用新接访室



11月18日,最高人民法院人民来访接待室申诉立案大厅新址启用。当日,位于北京市朝阳区南四环红寺桥的最高法新的人民来访接待室和申诉立案大厅举行了揭牌仪式。大厅总占地建筑面积1.5万平方米,共划分为4个相对独立的功能区,即办公楼、生活区、法官之家和申诉立案大厅。(新华网)